

中國語法教程

上 冊

黎 錦 熙 著

大 衆 出 版 社

2787

中國語法教程
(上冊)

黎錦熙著

大眾出版社

一九五三年·北京

內 容 提 要

這本書是爲了在中小學語文課中教學語法而編寫的，適合於小學、中等學校、師範、技術學校參考和教學的需要。全書分爲三大綱：

(一) 句子的組織(語法基本規律)；(二) 詞類的系統(詞彙和虛字)；(三) 複式句的關係(分組，分段，標點符號，篇章結構和思想表達)。本書是專講語法基本規律一部份的，內容主要是分析句子的成分，並附有圖解。提出的規律極爲簡淺，但包括了全面的知識。每節中首先是教材，其次是說明和例句，最後是實習例題和參考材料。

中 國 語 法 教 程 (上)

書號：1019 (稅)

定價4900元

編 著 者：黎 錦 熙

出 版 兼：大 衆 出 版 社

發 行 者：北 京 西 四 白 塔 寺 觀 音 聲 四 號

印 刷 者：北 京 市 印 刷 三 廠

版 權 所 有 · 不 准 翻 印

32開 170面 80000字 (28001—38000冊)

一九五二年十月天津大眾書店初版

一九五三年七月北京第一版

一九五三年十一月第二次印刷

中國語法教程序例

一九五一年七月，出版工作者和語文教學工作者幾十個人在北京中山公園會談，給〔語文教學〕月刊撰稿，我担任撰寫〔中國語法教程〕，逐期登出，到今年六月停刊時，完成兩講。現經修訂補充後出版。

先向〔語文教學〕的讀者給我提出批評意見的同志們致謝！同時向留心語法的先生們提出關於我那逐期登出的文字的聲明：中間錯誤和缺漏不少，不可依據；今後請以這個經過修補的單行本為準。

〔中國語法教程〕的編著旨趣，已在〔引言〕說明。現在報告幾條略例：

一、書中用四號大字排印的，是正式的主要教材，預備在課本中或黑板上提出來的，必須讓受學者鞏固起來的。因為語法是依照

民族形式，根據社會習慣寫出來的語文規律，可是這些規律很容易流於形式，所以要把每個單元的中心術語，從思想表達的認識的需要上，有原則地有實用地說清楚、認清楚、記清楚。

本書主要教材，原想儘可能做到〔至簡而極淺〕，〔簡而不漏，淺而不陋〕，但似乎只做到一個〔簡〕字；用時不必照抄原文，最好是各用自己的語言，向着不同的教學對象，適當地調整其詞句。

二、書中用老五號字排印的，大都是教法說明，系統性的標題和典型性的釋例。漢語語法的基本規律在〔造句〕，首先要將句子的成分搞清楚；〔六大成分〕是本書的中心系統，所有〔用詞〕的位置次序，〔詞類〕的劃分轉變，組織格式的〔正變〕和〔繁省〕，都是在六大成分上掌握住的。

三、書中用黑體新五號字排印的，都是例句。全書共舉了228個例句（有少數重複的，也有少數不成句的語和詞）。自從一九五一年六月六日人民日報號召大家注重語法，呂叔湘、朱德熙兩先生的〔語法修辭講話〕連載之後，又出了單行本，全國幹部和學生普遍地熱烈地響應學習；第一講是〔語法的基本知識〕，所有例句，本書都引用了（只有第六段〔複合句〕中一、二、七、十、十一、十三、十五、十六、十八、十九共十例是專用作複式句例的，本書上編還不需要，沒引用）。這在本書系統上當然還有不備的，就有少許例句引用到第二講以下和新華書店的初中語文課本。運用語法，最好是每條規律記好一個典型的例句，最具體，最經濟。

四、書中用新五號字排印的，就只是僅供參考的東西；除那些實習例題和例句解釋之外，大都是語法理論和問題的商討，要是教

師或幹部們沒工夫看，就可以緩看或不看。

五、最後附上全書的〔例句圖解舉例〕，這是對於教學語法的部分同志研習提問時所作答案的彙集。本教程雖也利用圖解法，但要按序提示，句法成分上講到某一點，才圖解某一點，決不可不分先後，每一例句都隨時整個地圖解出來。例如講〔主要的成分〕時，就把所舉例句中〔佔分量較多的〔附加的成分〕也給解剖分析，那就不甚簡單，不簡單就不能迅捷；因為細分，倒把〔主要的成分〕忽略，甚至弄錯了，則又不正確。〕（見〔中國語法與詞類〕。）因此，這一批〔絲絲入扣〕的圖解舉例，只是供教師們參考的。但是，要加強語法的科學性，既在指導閱讀和修訂習作上，把運用語法的教學技術和技巧，自己培養出堅定性，銳敏性和熟練性，教師們倒是有充分掌握圖解武器的必要。

黎錦熙（1952年7月1日）

【重版附白】這上冊是一九五一年七月起給定期刊物陸續寫的短文，彙綴成書，體例上，前後繁簡不齊；這次重排，對此點未能調整，只把錯誤和缺漏處訂補了一些。根據這個〔教程〕，一九五二年秋，和北京市第一中學語文教師劉世儒同志合編了一個〔教本〕，分十八課，名〔怎樣教學中國語法〕（商務印書館一九五三年三月出版）；又配合這個〔教本〕，合編了一部〔教材〕，系統地加詳項目，補充例句；全面地研究問題，結合理論，名〔中國語法教材〕（五十年代出版社一九五三年九月出版上冊），其中註明參考本書的頁碼，跟這重排本有些出入。因此把本書的總目加詳，每節下的標子目，較便查考。一九五三年十月重版附識。

正確地使用祖國的語言， 爲語言的純潔和健康而鬥爭！

一九五一年六月六日人民日報社論

語言的使用是社會經濟政治文化生活的重要條件，是每人每天所離不了的。學習把語言用得正確，對於我們的思想的精確程度和工作效率的提高，都有極重要的意義。很可惜，我們還有許多同志不注意這個問題，在他們所用的語言中有許多含糊和混亂的地方，這是必須糾正的。爲了幫助同志們糾正語言文字中的缺點，我們決定從今天起連載呂叔湘，朱德熙兩先生的關於語法修辭的長篇講話，希望讀者注意。

我們的語言經歷過多少千年的演變和考驗，一般地來說，是豐

富的，精練的。我國歷史上的文化和思想界的領導人物一貫地重視語言的選擇和使用，並且產生過許多善於使用語言的巨匠如散文家孟子、莊子、荀子、司馬遷、韓愈等，詩人屈原、李白、杜甫、白居易，關漢卿，王實甫等，小說家【水滸傳】作者施耐菴、【三國志演義】作者羅貫中、【西遊記】作者吳承恩、【儒林外史】作者吳敬梓、【紅樓夢】作者曹雪芹等。他們的著作是保存我國歷代語言（嚴格地說，是漢語）的寶庫，特別是白話小說，現在仍舊在人民羣衆中保持着深刻的影響。我國現代語言保存了我國語言所固有的優點，又從國外吸收了必要的新的語彙成分和語法成分。因此我國現代語言是比古代語言更爲嚴密，更富於表現力了。毛澤東同志和魯迅先生，是使用這種活潑，豐富，優美的語言的模範。在他們的著作中，表現了我國現代語的最熟練和最精確的用法，並給了我們在語言方面許多重要的指示。我們應當努力學習毛澤東同志和魯迅先生，繼續發揚我國語言的光輝傳統。

但是，如果根據毛澤東同志和魯迅先生關於語言問題的指示來檢查目前的報紙、雜誌、書籍上的文字以及黨和政府機關的文件，就可以發現我們在語言方面存在着許多不能容忍的混亂狀況。

先拿詞彙來說，毛澤東同志告訴我們：【語言這東西，不是隨便可以學好的，非下苦工不可。第一、要學人民的語言。人民的語言是很豐富的，生動活潑的，表現實際生活的。這種語言，我們很多人沒有學到，所以我們在寫文章做演說時沒有幾句生動活潑切實有力的話，只有死板板的幾條筋，像癩三一樣，瘦得難看，不像一個健康的人。第二、要學外國語言，外國人民的語言並不是洋八股，中國人抄來的時候，把它的樣子硬搬過來，就變成要死不活的

洋八股了。我們不是硬搬外國語言，是要吸收外國語言中的好東西，於我們的工作適用的東西。……第三、我們還要學習古人的語言。現在民間的語言，大批地是由古人傳下來的。古人的語言寶庫還可以掘發，只要是還有生氣的東西我們就應該吸收，用以豐富我們的文章、演說和講話。當然我們堅決反對去用已經死了的古典，這是確定了的，但是好的合理的東西還應該吸收。」（見「反對黨八股」一文）魯迅先生的文字，正是實現了毛澤東同志這些原則的模範。魯迅先生曾經特別指出要反對「生造除自己之外，誰也不懂的形容詞之類。」對於毛澤東同志和魯迅先生的這些指示，很多人沒有認真執行，甚至根本沒有記在心上。他們不但不加選擇地濫用文言、土語和外來語，而且故意「創造」一些僅僅一個小圈子裏面的人才能懂得的辭。他們對於任何兩個字以上的名稱都任意加以不適當的省略。直到最近，我們還可以從地方機關的文件中看到「保反委員會」（中國人民保衛世界和平反對美國侵略委員會）、「抗援運動」（抗美援朝運動）、「建網工作」（建立宣傳網工作）等等新造的略語，以及「美帝」（美帝國主義），「雙減」（減租減息），「生救」（生產救災），「匪特」（土匪特務）等等老牌的略語。這種混亂現象大部分發生在報紙雜誌的文章和黨組織及政府機關的文件上，並且被這些文章和文件所推廣，以致濫用省略成為通病。

更嚴重的是文理不通。毛澤東同志和魯迅先生都是精於造句的大師。他們所寫下的每一句話都有千錘百鍊，一字不易的特點。毛澤東同志痛恨文理不通的現象，因為只有學會語法，修辭和邏輯，才能使思想成為有條理的和可以理解的東西。但是我們還只有很少的人注意到這個方面。我們的學校無論小學、中學或大學都沒有正

式的內容完備的語法課程。我們的幹部無論從學校出身的或從工農出身的，都很少受過嚴格的語文訓練。他們常常在正式的文字裏，省略了不能省略的主語、謂語、賓語，使句子的意思不明確。他們常常使用組織錯誤的和不合合理的句子。有着這種錯誤的句子甚至還出現在大量發行的報紙和雜誌上。下面的例子是隨便從報紙上摘引來的：

【我們非要加緊抗美援朝才能保家衛國不可】（五月五日重慶新華日報第二版）；

【青年團東北委員會、東北學生聯合會聯合發表演說】（二月二十二日瀋陽勞動日報第一版）；

【取得了某些收效】（二月二十四日東北日報第二版）；

【這五萬萬人，自古以來就是勤勞勇敢的】（五月二十五日西安新青年報第三版）。

以上四個例子的前一個有語法錯誤，後三個不合理。既然報紙上不時地出現這種情形，那就應當當作一種問題，採取嚴肅的辦法加以解決，而不應當置之於一般作者和編輯文化程度太低。讓我們再一次引用蘇聯航空工程師，科學院通訊院士雅可夫列夫所轉述的斯大林的話吧：

【斯大林不能容忍文理不通的現象。當他接到字句不通的文件時，他就氣憤起來。

——真是文理不通的人！但若責備他一下，他馬上就會說他是工農出身，藉以解釋自己文盲的原因。這種解釋是不正確的，這是不愛文化和粗心大意的原因。特別在國防事業中更不允許拿工農出身來解釋自己教育程度的不足，來解釋自己沒有技術準備、粗魯或

不通事理。因為敵人絕不會因我們的社會出身而向我們讓步。正因為我們是工農，我們更應當在一切問題上都有周詳完備的準備，毫不亞於敵人才對。」（見《論偉大而質樸的人》一文）

在整個的篇章結構上，我們許多同志的主要毛病是空話連篇，缺乏條理。毛澤東同志把空話連篇當作黨八股八大罪狀中的第一條，他說：「我們有些同志歡喜寫長文章，但是沒有東西，真是『懶婆娘的裹腳又長又臭』。為什麼一定要寫得那麼長，又那麼空空洞洞的呢？只有一種解釋，就是下決心不要羣衆看。因為長而且空，羣衆見了就搖頭，那裏還肯看下去呢？只好去欺負幼稚的人，在他們中間散佈壞影響，造成壞習慣。去年（按指一九四一年）六月二十二日，蘇聯進行那麼大的戰爭，斯大林在七月三日發表了一篇演說，還只有我們解放日報一篇社論那樣長。要是我們的老爺寫起來，那就不得了，起碼得有十萬字。現在是全世界大戰時代，我們應該研究一下文章怎麼寫得短些，寫得精粹些。延安雖然還沒有戰爭，但軍隊天天在前方打仗，後方也喚工作忙，文章太長了，有誰來看呢？有些同志在前方也喜歡寫長報告，他們辛辛苦苦地寫了，送來了，其目的是要我們看的，可是怎麼敢看呢？長而空不好，短而空就好麼？也不好。我們應當禁絕一切空話。」魯迅先生說：「寫完後至少看兩遍，竭力將可有可無的字、句、段刪去，毫不可惜。」對於毛澤東同志和魯迅先生的這些指示，我們同樣有很多人沒有執行。仍然有許多文章和文件是空話連篇，篇幅冗長的。有些文章和文件不但冗長，而且因為說了許多不必要的話，反而沒有把事情說得明白。交代不明，眉目不清，也是常見的缺點。從這些文章和文件可以看出，有很多人沒用過功夫來研究毛澤東同志的

著作和各種權威的文學和科學的著作，沒有用研究這些著作來訓練自己的思想，使自己的頭腦趨於精密和有條理，所以就不能把存在於事物內部的條理正確地在文字上表現出來了。

這種語言混亂現象的繼續存在，在政治上是對於人民利益的損害，對於祖國的語言也是一種不可容忍的破壞。每一個人都有責任糾正這種現象，以建立正確地運用語言的嚴肅的文風。

應當指出：正確地運用語言來表現思想，在今天，在共產黨所領導的各項工作中具有重大的政治意義。在國民黨及其以前的時代，那些官僚政客們使用文字的範圍和作用有限，所以他們文理不通，作出又長又臭的文章來，對於國計民生的影響也有限。而在共產黨領導下的中國就完全不同了。黨的組織和政府機關的每一個文件，每一個報告，每一種報紙，每一種出版物，都是爲了向羣衆宣傳真理、指示任務和方法而存在的。它們在羣衆中影響極大，因此必須使任何文件、報告、報紙和出版物都能用正確的語言來表現思想，使思想爲羣衆所正確地掌握，才能產生正確的物質的力量。

我們是完全能够做到這一步的。我們的同志中，我們的黨政軍組織和人民團體工作人員中，我們的文學家、教育家和新聞記者中，有許多是精通語法、會寫文章、會寫報告的人。這些人既然能够做到這一步，爲什麼我們大家不能做到呢？當然是能够的。中國語言的規律並不難學。帝國主義國家的某些所謂學者和中國的買辦，在過去幾十年來一貫地污蔑中國語言「沒有規律」，「不科學」，事實上是他們沒有學通中國語言。我們應當堅決地反對這種污蔑。我們應當堅決地學好祖國的語言，爲祖國語言的純潔和健康而鬥爭！

（根據「新華月報」第二十一號轉載一九五一年六月六日人民日報社論）

引 言

中等學校應系統地講授語法

爲着要「正確地使用祖國的語言，爲語言的純潔和健康而鬥爭」，一般工作幹部響應了這個號召（見一九五一年六月六日人民日報的社論），對於「中國語法」漸漸地重視起來。但基本上要把中國語法學習好，還得依靠中小學的語文課；中小學的語文課中，必須適當而有效地建立起「中國語法教程」。

先說小學：依照蘇聯經驗，小學除以民族文學和兒童文學爲主要教材的語文閱讀課本外，從一年級起就另編有語法、作文法的課本。我們向蘇聯學習，是不是也要照這樣辦呢？可以答復說：不必照這樣辦。因爲中國和西方的語文基本規律有重點的不同：中國是

方塊漢字的筆畫繁瑣難記，西方是拼音文字的【語法】變化複雜難記——他們的語法變化也表現在每個文字上（即如俄文，名詞、代名詞在語法上要分單數和複數，又要分【格】；同一個字，單數和複數的拼寫法不同，單數又變到六個格，複數又變到十二個，拼寫法又各有變，一個動詞【作】字多到七十二變），所以從小學一年級起，就有另編語法課本的必要，這個必要性似乎要超過我們每冊課本後面按筆畫或依國音排列以便檢查的【生字表】。中國語文在語法方面是佔了便宜的，儘管自己也有語法上的基本規律，但一點也不影響到每個漢字的本身，所以整個的六年小學都不必另編語法課本，只要在進行閱讀教學時，適當而有效地給兒童以應有的系統的語法知識就行了。

但是這種系統的語法知識，小學教師必須能充分掌握，並且還要能充分掌握一種有計劃、有步驟、有重點的語法教程。

再說中學：中等學校的語文課是不是要另編中國語法的課本呢？可以答復說：可以要的。但是，初中高中整個六年間的語法課本基本上只要一本，師範（包括初級）、技術、補習、工農速成和業餘各校，凡與六年中學同階段的，基本上也都只要這一本。這一本須包括六年間關於語法的教學計劃和教學大綱。基本的教材內容，要至【簡】而極【淺】，又要能【詳】而可【深】。就是說，提出語法的基本規律要至簡而極淺，但須簡而不漏，淺而不陋，所以練習例題和理論說明要能詳而可深：由於規律至簡，簡而不漏，故例題不怕詳，詳而不費；由於規律極淺，淺而不陋，故說明不怕深，深而不晦。

師範學生既完成了這一本語法教程的學習，出任小學教師，就

可以根據它【在進行閱讀教學時，適當而有效地給兒童以應有的系統的語法知識】。就是說，根據它，大約從小學三年級起，教師就要充分掌握一套屬於小學的【有計劃，有步驟，有重點的語法教程】。小學既不必另編語法課本，那末教師可以自用一種【指導書】，系統地向兒童提出語法知識的【綱要】，這要提得【適當】；同時儘量地從閱讀教材中找出例子，設計練習，這才能做得【有效】。練習問題，少用筆答，多用口頭作業，筆答的練習法也要科學化一點兒，可用活葉紙片。教學語法知識必須能使兒童【學一點，會一點；會一點，用一點】；【用】的方式，主要在於緊密地聯系寫作，指導和批改作文就是教學和練習語法的絕好機會：這是小學中學一致的。

小學教師要這樣地搞好對兒童的語法指導工作，全靠中學階段的師範學校給他們做好師資的準備。但過去實在缺少這種準備，那末目前小學教師只好一面進行教學一面自己準備。一本語法教材的中等教程是不難補修的，主要問題是在自己獲得系統的語法知識之後，如何應用於實際教學。一九二四年我曾建議小學教師預備語文課的講讀教材時，須逐課做個文法圖解，從圖解中很便利地逐步填製全課本的詞類檢查表（見一九二四年商務印書館出版的【新著國語教學法】頁115，這書現已絕版），認為這是教學語文（尤其是指導和批改作文）的一套科學的武器。積了差不多三十年的經驗，知道這種細緻而涵括的準備工作，小學教師很不容易做到，其原因固然是時間不夠，但語法知識的基礎訓練也不夠。因此，我們首先應當建立中等學校包括師範在內的【中國語法教程】。

正規中學六年的語法教程，兩級師範、兩級技術學校都可適

用，還可以節約作爲四年或三年的工農速成中學的教程，又可以擴展作爲六年以上的業餘中學的教程，更還可以拆開或抽出作爲各級各類，年限無定的補習學校的教程。但提綱的規律教材只要一本；大距離的伸縮性就全在舉例練習和理論說明上。

爲甚麼六年的語法教程，教材只要一本呢？引下面一段文章來說明理由：

〔（1）免前後的重複。（2）省學者的購買力。（3）國語文法底本質原與西洋文法不同；〔詞形〕既無繁瑣的規律，故記憶上不須劃分難易的階段；而〔句法〕却常多奇詭的變化，故理解上又必須綜合前後而並觀。（4）本國人研究國語文法，其〔學習心理〕的進展，也與研究外國語文法不同：辭氣言談，早已慣熟，故徐進便覺沉悶，綜覽轉易貫通。因此，我對於國語文法課程，頗主張採用這〔一書多級制〕：使學者出一書的代價，可多得幾年研討翻尋的利益；用一書作端緒，可不至常有改頭換面的麻煩。（實行〔道爾頓制〕的和自修的，以及中小學教師，用這種書作研習品，更爲相宜。）至於口語練習、作文練習、以及古文法之深究，自然是不能以一書爲限的了。〕（一九二四年〔新著國語文法〕的引論頁16）

中等學校的語文教師，要怎樣來運用這種一書多級制的語法課本，以實踐六年一貫或依初高兩級分爲兩大圓周的語法教程，而真能〔適當〕和〔有效〕地進行教學，愉快地完成任務呢？

唯一的，別無妙法，就是：你在教學閱讀時用的是甚麼語文課本，就在那課本教材中，精確地找出語法的例子來！客觀地按着學生的水平有步驟地提示語法規律，有計劃地拿這些例子來證明規

律，有重點地擬出問題來進行練習（佈置複習和指導實習）。

這些例子，決不是語法課本中所能包羅萬有的，因為各級各類所用的語文教材不同；儘管語法課本在每個規律下都有些例子，但若不與現實的閱讀教材配合，最低的弊害就是引不起學生的興趣，提不高他們對於語法的學習情緒。

但是，中等學校的語文教師，要能就自己正在教學的閱讀教材——現用的各級各類不同的語文課本中，按照語法教程的計劃綱領，順着語法規律的提示步驟，隨時地還要「精確」地找出例子來，這在目前也還是一件不大容易的事。

不大容易的原因又在哪裏呢？固然中學語文教師的時間實在也不够，主要還是由於：（1）多數中學語文教師也跟小學教師一樣，「語法知識的基礎訓練也不够」；（2）曾在大學修習或自己進修過現代語法或文言文法的，又只遇到一些創建語法的理論和不同體系的主張，並沒有切實走上「以科學的說明方式來幫助本國語文教學」這「第一條路線」（研究語法有三條路線，可參看「國語新文字論」第十二節第四目），那末就業務上說，仍等於「語法知識的基礎訓練也不够」，就是說，理論雖好，但不解決問題，或者解決得不「適當」，終於不能使語法教學進行得「有效」。（3）一九二四年我所建議給小學教師的：把閱讀用的語文課本，「逐課做個文法圖解，從圖解中很便利地逐步填製全課本的詞類檢查表」，當時的小學國語課本，每課字數無多，教師作此準備，還有可能。到了一九三九年，我又把這個建議貢獻於中學教師，當時的中等學校國文科並不另授文法（語法），所以主張就把語法圖解做閱讀教學的骨幹，把本篇教材應當指出的修辭法和寫作上表現方法的特點都包括